

天立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立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电话、传真及电子邮件等相结合方式于2014年6月9日发出，会议于2014年6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吴道洪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名。王利品先生因出差缺席本次会议，席存军先生委托金健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出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全体与会董事选举吴道洪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该议案以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

二、《关于增补第二届董事会各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拟增补吴道洪先生、金健先生，由吴道洪先生、金健先生、宋常先生三位董事组成，由吴道洪先生担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拟增补李永军先生，由宋常先生、常清先生、李永军先生三位董事组成，由宋常先生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拟增补吴道洪先生，由常清先生、吴道洪先生、李永军先生三位董事组成，由常清先生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

相关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该议案以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

三、《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发展需要，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同意聘任贺辉先生为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该议案以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

四、《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发展需要，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同意聘任卢邦杰先生、耿龙银先生为副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该议案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

五、《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发展需要，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同意聘任卢邦杰先生为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该议案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

卢邦杰先生的联系方式为：

联系电话：010-80470099

传真：010-80470098

邮编：101300

邮箱：TLHB@tlhb.cn

联系地址：北京市顺义区空港工业 B 区融慧园 19-2 号

六、《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发展需要，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同意聘任董新女士为财务总监（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该议案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

七、《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发展需要，同意聘任陈坤先生为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该议案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

陈坤先生的联系方式为：

联系电话：010-80470166

传真：010-80470098

邮编：101300

邮箱：TLHB@tlhb.cn

联系地址：北京市顺义区空港工业 B 区融慧园 19-2 号

特此公告。

天立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 年 6 月 9 日

附件：

简 历

吴道洪，男，中国国籍，1966年出生，博士，现任北京神雾环境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董事，任中国节能协会节能服务产业委员会第二届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企业家顾问委员会企业家委员、北京市热物理与能源工程学会副理事长、北京市机械工程学会常务理事。吴道洪作为中国烧嘴式蓄热高温空气燃烧技术发明人，在中国化石能源高效燃烧与节能减排，以及矿产资源循环高效利用等领域取得了一系列创新性成果并对此做出了重大贡献。吴道洪于2011年9月被中国科学技术协会授予“求是杰出青年科技奖”，于2012年1月被评为“2011中关村十大年度人物”和“2011年中国节能服务产业年度人物”，于2013年5月被评为“2013年中国自主创新领军人物”。吴道洪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约35,021,736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2.13%，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金健，男，中国国籍，1968年出生，本科，高级工程师，曾任北京华福工程有限公司执行总裁，现任北京神雾环境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董事。金健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约47,639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0165%，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贺辉，男，中国国籍，1961年出生，本科，高级工程师，2008年7月至2014年5月任职于北京华福工程有限公司，历任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贺辉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约7,795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0027%，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李永军，男，中国国籍，1964年出生，博士后，中国政法大学教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李永军未持有公司股票，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卢邦杰，男，中国国籍，1975年出生，本科，会计师，2009年任湖南金德意油脂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0年10月至2014年6月任北京神雾环境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卢邦杰已经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卢邦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约 47,639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0165%，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

耿龙银，男，中国国籍，1956 年出生，专科，2010 年至 2014 年 5 月任职于北京神雾环境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部，历任总裁助理、副总经理。耿龙银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

董新，女，中国国籍，1954 年出生，大专，高级会计师，2004 年 6 月至 2014 年 5 月任北京神雾环境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约 4,62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0016%，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

陈坤，男，中国国籍，1982 年出生，硕士，2009 年 2 月至 2010 年 11 月任北京华阜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政部副经理，2010 年 11 月至 2014 年 5 月任北京神雾环境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发展部副经理，现任公司证券部、法务部经理。陈坤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